

中共河西学院纪委文件

纪委发〔2021〕5号

关于进一步严明疫情防控纪律要求的通知

本轮新冠肺炎疫情波及张掖市，目前，我校疫情防控形势十分严峻。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央、省、市、区、学校关于疫情防控的新部署新要求，筑牢疫情防控屏障，保障师生员工生命安全，维护校园安全稳定，现就进一步严明疫情防控纪律要求通知如下：

1. 严禁违反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，执行疫情防控工作决策部署做选择、搞变通、打折扣，有令不行、有禁不止，阳奉阴违、自行其是；

2. 严禁不履行主体责任、监管责任，决策失误、领导不力、失察失管，造成疫情防控工作出现漏洞；

3. 严禁在疫情防控工作中临阵退缩、推诿扯皮，敷衍塞责、消极应付，玩忽职守、失职渎职，不担当不作为、慢作为假作

为，以及增加基层负担、搞“填表抗疫”等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；

4. 严禁在疫情防控工作中弄虚作假，瞒报、谎报、漏报、迟报、错报疫情及防控工作信息；

5. 严禁贪污、挪用、截留、挤占疫情防控资金和物资，以及在调配使用过程中虚报冒领、优亲厚友、挥霍浪费等行为；

6. 严禁耍特权、搞特殊、使性子，不配合防疫检测、排查、登记，不执行隔离规定，不如实报告有关事项，隐瞒个人及家属旅居史、接触史等涉及疫情相关情况，或为亲属等利害关系人逃避管控提供帮助，以及以任何形式、任何借口妨碍、干扰、影响疫情防控工作的行为；

7. 严禁编造、传播、散布虚假疫情信息或发表有关疫情不当言论，以及擅自发布、传播、泄露非公开发布的疫情防控工作信息资料；

8. 严禁在疫情防控期间违规组织或参加各类聚餐、聚会等聚集性活动。

全校各级党组织、各单位、各部门要将疫情防控工作作为当前重要政治任务，严格落实主体责任，强化使命担当，切实做到守土有责、守土负责、守土尽责。广大党员、干部、教职员工要坚决克服松劲懈怠思想和麻痹厌战情绪，以最严最实最细的措施扎实有效做好疫情防控各项工作。

学校纪委（监察专员办公室）将把疫情防控监督工作作为政治监督的重中之重，聚焦思想是否高度重视、行动是否迅速有力、防控措施是否严格落实等情况，跟进监督、全程监督、精准监督，以强有力、高质量的监督，督促推动各级党组织和相关职能部门切实履职尽责。对监督检查中发现的苗头性、倾向性问题，各级党组织、各单位、各部门要立即整改；对行动迟缓、消极应付、工作不力，以及防控措施不落实、失职渎职等违纪违法行为一律严查快处、严肃问责；对失职渎职造成严重影响和重大损失的，提请党委先免职再处理。严格实行“一案三查”，以最严明的纪律推动主体责任、监督责任、直接责任、领导责任和监管责任落实到位。

如发现干部职工违反疫情防控纪律要求的，请拨打监督举报电话：0936—8284724。

